



狄更斯传

〔英〕赫·皮尔逊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狄更斯传

〔英〕赫·皮尔逊 著

谢天振 方晓光 译
鲁效阳 童翔晓

浙江文艺出版社



外国作家传记丛书

封面设计 张守义

责任编辑 仇知白

DICKENS

His Character, Comedy and Career
HESKETH PEARSON

根据伦敦梅修因有限公司1949年版译出

狄更斯传

[英]赫斯基思·皮尔逊著 谢天振 方晓光译
鲁效阳 董翔晓

浙江文艺出版社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25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5 插页6 字数314,000 印数00.001—15,400
1985年6月第1版 1985年6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317·190 定 价：2.10 元

内 容 简 介

查尔斯·狄更斯是英国近代文学史上唯一可以和莎士比亚媲美的伟大作家，是深受各国人民喜爱的带有传奇色彩的人物。这本《狄更斯传》是英国著名传记作家赫·皮尔逊的力作，正如原书全名《狄更斯：他的性格、戏剧性事件和生平》所示，它对狄更斯的出身和家世、求学和就业、创作和演出、气质和癖好、爱情和婚姻、交往和游历以及一生经历中的重大事件都作了翔实而生动的描述。传记详尽地介绍了狄更斯许多作品的创作背景和创作过程，并交代了所塑造的一些著名人物形象的原型，这对我们理解和研究狄更斯的作品是大有裨益的。全书文笔流畅，形象鲜明，是国外最受人欢迎的狄更斯传之一。

前　　言

如果说狄更斯的作品是幽默风趣的，狄更斯创造的人物是丰富多采的，那么狄更斯的生平就是这两种性质的总和。虽然狄更斯不象康拉德那样曾经当过海员和船长，经历过海上的冒险生涯；也不象毛姆那样在情报机关工作过，使他的生平带上传奇的色彩；但是通过赫·皮尔逊（1887—1964）之笔而展现的狄更斯的一生同样是那么趣味盎然，引人入胜。皮尔逊真不愧是撰写传记文学的行家里手（我们知道，在《狄更斯传》之前，他已经写有《王尔德生平》、《萧伯纳传》、《莎士比亚的一生》、《柯南道尔》等十余种传记），他紧紧抓住了狄更斯身上最本质的东西——他的独特的性格和他一生所经历的戏剧性事件（本书的英文全名即是《狄更斯：他的性格、戏剧性事件和生平》），从而不仅使这位一代文豪跃然纸上，而且使本书成为国外几十种狄更斯传中最受人欢迎的作品之一。

皮尔逊无意在这本书中为狄更斯树碑（他知道这是多余的，因为狄更斯凭他自己和他的作品早就给自己树起了一座非他人所能建树的丰碑），这样，写作时就比较冷静，论述也比较客观和公允。作者以酣畅的笔墨描绘了狄更斯创作时全力以赴，如痴如狂——如何常常彻夜不眠，独自在伦敦的街上或乡间的田野上通宵达旦地漫步，如何为了取得写作素材，深入

盗贼出没的黑窝，险些把命送掉；同时，以生动的文笔形象地展示了狄更斯身上许多富有魅力的品质：幽默的性格，机智的谈吐，对朋友无比忠诚，对同行毫不妒忌，对孩子慈爱、深情（虽然要求很严），对公益事业十分热心，等等。但与此同时，作者也不吝笔墨地叙述了狄更斯幼稚的初恋，他在婚姻、家庭问题上的苦恼，他对女性的感情的渴望和追求，他的弱点和怪癖。例如：狄更斯在听到女王结婚的消息后，竟然会痛不欲生、离家出走（他荒唐地自以为是女王的恋人）；在海滩上散步时，他会突然抱住同行的姑娘，等着海水把他俩淹死，目的只是为了制造一则耸人听闻的新闻。但是，作者对狄更斯性格所作的多层次的剖析和多方面的描写的焦点却始终对准了一点：狄更斯的演员气质。皮尔逊令人信服地写出：狄更斯如何自小就渴望成为演员，如何向往和追求舞台上的成功，而这一切又是如何影响了他的创作（众所周知，狄更斯作品的情节和人物均极富戏剧性），同时又极大地损害了他的健康，导致他的早逝。

使狄更斯作品的爱好者和研究者们大感兴趣的是，皮尔逊的这部著作提供了狄更斯许多作品的详细创作背景和创作过程。在这本传记中他们将看到狄更斯创造的许多著名人物形象的原型，他们将会惊奇地发现，那对贫困潦倒的密考伯夫妇（《大卫·科波菲尔》）和尼克尔贝夫人（《小杜丽》）竟然取材于作家自己的双亲，那个恶棍奎尔普（《老古玩店》）身上竟表现了狄更斯自己的部分气质，而那个艳若桃李、心如铁石的艾斯黛拉（《远大前程》）反映的是他终生眷念的初恋情——比德奈尔小姐的影子……

皮尔逊在表现狄更斯生平时没有死扣狄更斯一条主线，他还用了相当的笔墨描写狄更斯周围的一些人物，如狄更斯的传

记作家福斯特，狄更斯同代的著名作家萨克雷、柯林斯等等，详细叙述了狄更斯与他们的交往、友谊和龃龉。这样，作者笔下的狄更斯形象就显得富有立体感，传记也显得跌宕多姿、色彩斑斓。

对书中大量的引文援例不标出处、不加注释的作法显然使本书避免了某些传记作品枯燥累赘的学究气，从而使这本传记读起来仿佛在倾听友人的随意闲谈一般，显得平易亲切。（当我们在与朋友谈话时，谁也不会要求朋友对他的引言和所举的事例提供出处的。）

然而，皮尔逊毕竟是一个资产阶级的传记作家，当论题牵涉到“天才”，特别是“罢工”、“起义”、“革命政权”等一些政治问题时，他的言词就不那么公允和客观了，如他把法西斯专政的德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苏联相提并论为极权国家等。这些方面我们相信读者在阅读时是能够识别的，在此就不一一赘言了。

限于我们的学识和翻译水平，书中谬误之处一定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译 者

1984年8月

目 次

前 言

第一章	初涉人世	1
第二章	初堕情网	16
第三章	独具一格的博兹	33
第四章	龃龉	52
第五章	莫卧儿人	73
第六章	工作与消遣	83
第七章	奎尔普和塔帕蒂特	101
第八章	伉俪同行	124
第九章	旅行的收获	149
第十章	不安和焦虑	167
第十一章	CD和DC	190
第十二章	编辑事务及其它	215
第十三章	“忧伤”的社会主义	237
第十四章	新友	254
第十五章	萤火石	276
第十六章	家务事	292

第十七章	嫌隙	310
第十八章	文艺胜地	331
第十九章	最后的恋情	356
第二十章	只身赴美	380
第二十一章	FELO DE SE	395

附录 狄更斯生平大事与主要创作年表 421

第一章 初涉人世

1812年年初的一天晚上，设在朴次茅斯的英国海军军需处的一名笑容可掬的职员带着妻子参加了一个舞会。翌日（2月7日），他们的第二个孩子查尔斯·狄更斯就呱呱坠地了。尽管我们无法证实凡事必有前因后果，但也难免要想到，翩翩起舞时的兴奋激动以及这使人意外的后果对查尔斯还是不无影响的。后来他身处繁忙扰攘之中时，觉得其乐无穷；而他的举止行动又经常令人惊愕。

查尔斯的性格一点也不象父母。他的父亲约翰·狄更斯是随从与女仆所生的儿子，当过仆役长和管家。约翰尽管有点浮夸，仍不失为一个和蔼可亲的人，他友好随和、无忧无虑、慷慨大方，爱讲故事逗趣，更嗜杯中之物。查尔斯母亲的门第较丈夫的高得多，亲戚中有几个是文职官员。她是一个温顺、善良、正直的女人，不过头脑不太灵活，对丈夫毫无办法。当脾气温良的丈夫把事情搞得一团糟时，做妻子的面对生活中的这些现实问题一筹莫展。

查尔斯快五个月时，他们全家从他的出生地迈尔恩德高坡搬到波特西的霍克街，在那里一直住到1814年，然后又迁往伦敦。狄更斯在晚年曾到朴次茅斯向公众朗读自己的作品，他有一次和经纪人在街上散步，注意到一条街名，便惊叫起来：

“天哪！这是我的出生地。”但是，他搞不清楚门牌号码。他们俩在那里来回察看。狄更斯一会儿指指这座房子，说他一定在那里住过，因为这房子使他想起了父亲；他一会儿又说是那座房子，因为看上去好象有人在那里出生后又搬走了；过了一会儿，他又说是另一座，因为那房子里边显而易见住过象他那样瘦弱的孩子。他就这样点了一座又一座，最后似乎那里的每一座房子都是他的出生之处了。细心的考据家们后来查到了狄更斯出生的确切地点，它现在是兰德波特区迈尔恩德高坡商业路387号。不过，他不到两岁就已经有了异乎寻常的观察能力，因为成年后他还记得他们住在霍克街时的那个院子，记得自己跟着姐姐在那儿蹒跚学步、保姆在厨房里透过窗户看着他们的情景。他并且还清晰地记得，有人带他去看士兵操练，还记得他们离开朴次茅斯时，地面上白雪皑皑。

1814—1817年，狄更斯一家仍住在伦敦，然后他们迁到查塔姆。约翰·狄更斯在查塔姆军舰修造所担任负责工作，他在海军军需处的年俸渐渐地由一百十镑上升为三百五十镑。他们在兵工街2号（现在改为11号）住了四年，接着在小溪区圣玛丽广场18号又住了两年。这六年是狄更斯童年生活中最幸福的时期。在他成年之后，最能使他浮想联翩、心旷神怡的时刻，无疑是他在脑海中再现查塔姆那几年童年生活的时候。对他来讲，童年时期是“我们成年后念念不忘的时期，犹如我们念念不忘一场美梦一样。”他对自己的童年记忆清晰，能够回忆起“当时的每一件小事，甚至一些无足轻重的话和脸部表情”。他观察每一个人，注意每一件事，静静地思索，悟出了道理却又兴奋不已，享受到不少乐趣。他体弱多病，经常受到痉挛的折磨，因此不和其他孩子一起做游戏，但他喜欢看着他们玩耍，不时搁下手中的书本，抬头向他们张望。他同隔壁一个年

龄比他大一点的孩子交上了朋友，后来他在作品里把那个孩子塑造成斯提福兹^①。他注意观察与他住在同一条街上的人们的习惯和癖性，这些所见所闻后来被用到《博兹随笔》里去了。有一次，他父亲把他带到法冠酒店，他和差不多比他大两岁的姐姐范妮为顾客们唱了歌。他对业余演出很有兴趣，并去罗彻斯特的皇家剧院看过莎士比亚的《理查二世》和《麦克白》。在家里，他们经常唱歌、表演、朗诵或者放映引人入胜的幻灯片。父亲带着他泛舟河上，漫步乡间。有好几次，他们走过盖茨山顶的那座房子。狄更斯告诉父亲，他非常喜欢它，父亲回答道，如果他努力工作，也许有一天会住进去呢。狄更斯有时独自一人，有时同姐姐一起，探索了罗彻斯特的城堡、教堂和大街小巷，查塔姆的船坞，科巴姆的公园，以及肯特郡的田野和丘陵。

查尔斯跟母亲学习读书写字，母亲还教他一点基础拉丁文。但是，由于她经常怀孕，查尔斯的学业老是被打断。每隔一个阶段，她就不得不把注意力从查尔斯身上转向新出生的婴儿。这种情况使查尔斯感到母亲的爱子之心时冷时热，因此影响了他对母亲的感情。由于健康情况不佳，他同其他孩子不相处在一起，于是变得格外地以自我为中心。他十一岁以前，父亲是他生活中的主要伙伴。这就是他为何不能理解母亲对他的一番苦心，为何对父亲的感情相对地较深的道理所在。但是，当他母亲忙于一个接着一个地生孩子、料理家务以及教育子女时，他父亲却找了一帮朋友寻欢作乐，弄得入不敷出，债台高筑，无法偿还，牺牲了全家消停度日的前景。他在轻松愉快、逍遙自在之中沿着一条最终将把全家拖入负债者监狱的道路走了下去。

①《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人物。

狄更斯太太在1810—1822年间共生了七个孩子，其中两个幼年夭折。第八个孩子于1827年出世。到查尔斯九岁时，父亲的经济状况恶化，需要节约家庭开支，于是他们搬出了兵工街那座舒适的房子，迁入圣玛丽广场上一个租费低得多的住处。生计问题突然变得更加严肃起来。昔日的朗诵、歌唱和引人入胜的幻灯放映都不再有了。查尔斯去上学，学校里一名年轻有为的浸礼会教士鼓励他阅读英国经典著作，并对他的困境表示同情，因此查尔斯对他很感激。家里尽管经济拮据，但家庭生活仍然很幸福。他们家的保姆玛丽·韦勒后来讲到他们时，说狄更斯太太是“一位可爱的良母，一名杰出的妇女”，说狄更斯是“一个活泼的孩子，性格开朗，脾气温顺，不象大多数孩子那样经常同人争吵”，又说他“看起书来不要命”。他坐着，左手拿书，右手握住左手手腕，身体来回摇晃，嘴里发出啧啧的吮吸声。他在楼上自己的卧室旁边一间空房间里找到了父亲放在那儿的一些书籍，于是便利用每一分钟空闲阅读《兰登传》^①、《彼利格林·皮克尔》^②、《亨弗林·克林克》^③、《汤姆·琼斯》^④、《威克菲牧师传》^⑤、《堂吉诃德》、《吉尔·布拉斯》^⑥、《鲁滨逊漂流记》和《天方夜谭》等。这些就是他当时的主要学习内容，也是他生活中的主要慰藉。他把自己当作这些小说中的主要人物，想象自己处于他们的境地。“整整一个星期……我是汤姆·琼斯^⑦。连着一个月，我始终想着自己心目中的洛德里克·兰登^⑧……回想到这些，我的脑

^{①②③}均系英国作家斯摩莱特（1721—1771）著。

^④英国作家菲尔丁（1707—1754）著。

^⑤英国作家哥尔斯密（1730—1774）著。

^⑥法国作家勒萨日（1668—1747）著。

^⑦菲尔丁小说《汤姆·琼斯》中的人物。

^⑧斯摩莱特小说《兰登传》中的人物。

海中总会浮现这么一幅景象：夏天的夜晚，孩子们在教堂的院子里玩耍，而我却坐在床上，拼命地看书。附近的每一座谷仓、教堂里的每一块石头、教堂院子里的每一寸土地，在我的脑海中都和这些小说有某种联系，代表书中某个众所周知的地点。我曾经看到汤姆·派普斯^①爬上教堂的尖塔，我曾经注视着斯特莱普^②背着书包靠在边门上休息；我也知道特伦宁舰长^③和皮克尔先生^④在我们村小酒店的店堂里举行会议。”从狄更斯自己的叙述中，我们还了解到，大卫·科波菲尔^⑤在亚茅斯附近布伦德斯通村他的卧室里透过窗户所看到的教堂及其旁边的墓地，就是查尔斯·狄更斯从查塔姆圣玛丽广场上他自己的卧室里所看到的景象。

1823年初，狄更斯一家迁往伦敦，查尔斯仍留在查塔姆，也许因为一个学期尚未结束吧，不过在这一年晚些时候他也去了伦敦。约翰·狄更斯接到调令，再次去萨默塞特大楼^⑥任职。他可能很高兴，逃脱了查塔姆的债主。但是，这次搬家却使查尔斯很难过。在十岁的时候就被迫中断学业，这对他是个可怕的打击。而且，对一个敏感的孩子来说，从查塔姆那种到处是海军军官的氛围到伦敦卡姆登镇贝赫姆街16号新居的环境的变化，实是社会地位上的一落千丈，令人感到心寒。当然，大街尽头有“红帽子妈妈茶园”，附近还不到一英里就有乡间小道及乔克农场的几个茶园，他只要走出家门就能看到绿树成荫的汉普斯特德山。但是，有些事情却与这样的乡间美景格格不入：住房简陋破旧；邻居多为社会下层人物；他们家只雇得起从查塔姆济贫院来的一个孤苦伶仃的小姑娘当女仆；因

①②③④均系斯摩莱特小说《彼利格林·皮克尔》中的人物。

⑤《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主人公。

⑥英国一些政府机关所在地。狄更斯的父亲、叔叔均曾在此任职。

此查尔斯必须为全家擦皮鞋，照看弟妹，做家务和跑腿。他感到极端孤独，根本无人理睬他；他没有年龄相仿的朋友；他不再有当初在学校学习时领受到的获得进步和知识时的喜悦心情；甚至他的童年伙伴范妮姐姐也离开了他，到皇家音乐学院上学去了。多年后，他的一位朋友记叙他的话时说：“想到他自己无人关心的处境，看着她在一家人眼泪汪汪的祝愿声中离家去求学，他的心象被狠狠地捅了一下。”

实际上，查尔斯受到的真正的教育是在伦敦的贫民窟里，他的真正的特长是受到斯摩莱特、菲尔丁和塞万提斯等人的故事的影响而形成的，只不过那时他并未看到这一点。当时，他已经写了一个悲剧，并开始构思供人们在家里阅读消遣的故事。他将开始踏遍伦敦的大街小巷及其“偏僻的郊区”，汲取塑造各种人物的素材。起初，他满足于探索汉普斯特德路附近地区。后来，他的胆子大起来。他的大舅父托马斯·巴罗是个文官，住在索霍区杰勒德街。查尔斯经常到那里去，把它作为自己探索的第二个地区。他的教父克里斯托弗·赫法姆是个制造船桨、桅杆和索具的工匠，住在莱姆豪斯区教堂街。那个地方使查尔斯心驰神往，因为那里有各种同航海有关的活动，更何况一路上他还能看到伦敦东区的生活。伦敦大菜市和河滨路也是他爱去之处，他常常接连几个小时伫立街头，或者探头窥视阴沉沉的庭院，或者凝神注视阴暗发臭的小巷里的居民。不过，最奇妙的还是一个叫做“七岔口”^①的地方。他有一次惊呼：“那个地方在我的脑海中呈现出邪恶、贫困和乞讨的杂乱景象，真是可怕！”对于一个体弱多病、备受痉挛折磨、个子矮小、过分敏感的孩子来说，这些景象是可怕的，但又是难以

① 伦敦贫民区，有七条街在那里相交。

言喻地吸引人的。不知不觉地，他记住了在这些地方的所见所闻和自己的感受，这些地方和那里的部分居民后来成了他笔下几个故事中的背景和人物。

查尔斯的知识积累得越来越多；与此同时，他父亲的信誉却下跌得越来越低。约翰·狄更斯是通过他母亲的雇主的关系弄到职位的，他之所以能够保住这个位子，大概是因为除非他营私舞弊，别无他法把他撵走。毫无疑问，他是一个讨人喜欢、受人欢迎的人物。但是，他儿子对他的溢美之词主要起因于儿子对母亲感情冷漠。“我知道父亲是世界上罕见的心地善良、慷慨大方的人。在我的记忆中，当妻子、孩子或朋友有病痛苦难时，他的行为令人赞叹不尽。许多个日日夜夜，他守护在我的病床旁边，不知疲倦地、耐心地照看我。无论是自己份内的工作还是别人托办的事务，他总是热情地、认真地、准时地、体面地加以完成。他的勤奋精神永不止息。”由于约翰·狄更斯的主要责任是照顾妻室儿女，他儿子的这番赞赏就言过其实，需要去掉水分。他那随和的脾气、爱交际的性格和不管张三李四一概慷慨款待的癖好，给自己的家庭招来了艰难困苦的生活：使大儿子被迫中途辍学，离开了同班的伙伴；同时，也疏远了妻子方面的亲属，使他们拒绝再给予任何现金资助，而约翰却喜欢把这种资助称作“贷款”。毫无疑问，查尔斯一直赞美他的父亲，满怀深情地把他塑造成密考伯^①和老杜丽^②，其原因之一是，约翰·狄更斯非常欣赏儿子的滑稽演唱，是头一个对查尔斯表示五体投地的听众。父亲在儿子生病时悉心照料，在儿子健康时友好相处，在儿子表演时引为骄傲，这些都使儿子感激不尽。因此，当生活中出现真正的考验，而父亲的

①《大卫·科波菲尔》中的人物。

②《小杜丽》中的人物。

确无能为力，使儿子陷入绝望之中时，查尔斯反而觉得母亲的行为永远不可宽恕。其实，当约翰弄得全家赤贫如洗时，查尔斯的母亲仍然在绝望之中作了无谓的努力，企图维持家庭生活。她应该受到称颂才对。

当危机来到时，可怜的狄更斯太太尽力应付，尽管她的努力无济于事。她决定办一所学校，于是在住宅以北的高尔街租了一幢房子，在前门钉上一块铜牌，上面刻着“狄更斯夫人书院”几个字，并打发查尔斯在那一带到处散发建校通告。她倒挺有自知之明，根本没作任何招生的准备工作，也没有任何人对她的学校给予半点注意。在这个阶段，同肉店老板和面包店老板却不好打交道，他们不肯赊帐，认为狄更斯家必须付清前帐，因此一家人食不果腹。最后，约翰·狄更斯因负债被捕，进了债务人拘留所。查尔斯来回奔走于父亲和心烦意乱的家人之间，眼泪簌簌地流个不停，却又要强制着自己不哭出声来，真是悲惨得难以名状。他父亲在被解送到马夏西监狱去之前说的最后一句话是：他这一辈子算是完了。这句话使得查尔斯感到心碎。不久，他去马夏西探监。“父亲在门房等着我。我们上楼走进他的牢房……痛哭了一场。我记得，他要我以马夏西为戒，记住如果一个人一年挣二十镑，而只花掉十九镑十九先令六便士，他就会很幸福；如果多花掉一先令，他就会落到悲惨的地步。”父亲留他在牢房里吃饭，叫他上楼去向另一名囚犯波特船长借刀叉。他在波特船长的牢房门口只站了一、二分钟，已把里面的一切全都牢牢记住了，而且还看出了室内一个邋遢女人和两名病态女孩同波特船长的确切关系。他后来通过大卫·科波菲尔的口说：“我看到的全是我不懂的东西，但是我把一切都看在眼里。”查尔斯即使在苦难之中，尽管显得心不在焉，也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逃过他那敏锐的目光。